



外国文学名著精华

# 上尉的女儿

[俄]普希金◎著/秦果娜◎译  
张微/主编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外国文学名著精华

# 上尉的女儿

张微 主编

(俄)普希金 著

秦袅娜 译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上尉的女儿/(俄)普希金著;秦枭娜译.一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2006.6

(外国文学名著精华/张微主编)

ISBN 7-204-08449-7

I. 上... II. ①普... ②秦... III. 长篇小说-俄罗斯-近代-缩写本 IV. I5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65838 号

**外国文学名著精华**

张微 主编

---

责任编辑: 王继雄

封面设计: 烽火视觉

出版发行: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祥泰大厦

印 制: 北京海德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288

字 数: 336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6 月第一版

印 次: 2006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套)

书 号: ISBN 7-204-08449-7/I·1769

定 价: 1056 元 (全 48 册)

---

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我社联系。

联系电话: (0471) 4971562 4971659

# 前　　言

《上尉的女儿》是普希金的一部最重要且篇幅最长的小说，书中描述了一对恋人在普加乔夫领导的哥萨克革命的烽烟战火中悲欢离合的故事。书中普加乔夫是一个勇敢机智，乐观豪迈，热爱自由，深受人民爱戴的农民领袖。

《上尉的女儿》自 1836 年出版以来，一直都非常受欢迎，十多年前意大利制片家劳伦蒂斯曾把它搬上银幕，改名为《暴风雨》（与莎士比亚戏剧《暴风雨》同名），颇为卖座，经久不衰。现在，我们把它改写出来，使大家都能够欣赏到这部名著中的名著。

作者普希金（1799—1837 年），是俄国最伟大的诗人、小说家、剧作家和散文家，被誉为“俄国文学之父”，是俄国现实主义文学的奠基人和民族诗人，是 19 世纪世界诗坛的一座高峰。

普希金是时代的宠儿，也是时代的旗帜。他的代表作有《假如生活欺骗了你》、《叶甫盖民·奥涅金》、《自由颂》、《倾诉》、《我曾爱过你》、《致大海》、《冬天的早晨》和《普加乔夫史》等。



## 目 录

离乡	1
奇妙的朋友	6
无知的教训	12
雪地救起的一条命	17
黑店	22
永远的感激	28
刺猬手套	31
有名无实的要塞	36
温柔美丽的少女	41
老弱残兵	45
夜莺与玫瑰	51
纯洁与龌龊	57
决斗	63
真情的流露	69
父亲的回信	77
哥萨克首领普加乔夫	85
暴风雨前夕	90
危在旦夕	96
燃烧的草原	101
壮烈成仁	106
玛莎在哪里	112

绞架之歌	117
危险的玩笑	122
义释彼得卢沙	128
攻乎守乎	133
奥伦堡之围	128
刁斗森严	143
金碧辉煌的皇宫	148
老鹰与乌鸦的寓言	153
反噬	158
永恒的祝祷	162
老友祖林	166
军法审判	171
凯瑟琳女皇	177
归乡	182



上尉的女儿

## 乡

彼得卢沙十七岁时的一天，坐在窗边看书的父亲，突然放下书本：

“喂，妈妈！”（俄国习惯，父母亲有时跟着孩子管对方叫“爸爸”“妈妈”。）

“什么事啊，爸爸？”母亲马上放下手中家务，抬起头来问。

“我们彼得卢沙今年多大了？”

“嘻，一个做父亲的，连儿子的年龄都不知道，真可笑！彼得卢沙今年十七岁了，他是在娜斯塔霞伯母瞎了一只眼睛那年生的，还记得吗？”

“哦，已经十七岁了……那么——”

父亲好像下定什么决心似的，迅速地从沙发上站起来：

“彼得卢沙，到这儿来。”

彼得卢沙一听爸爸的叫声，不敢怠慢，立刻快步走近。

“彼得卢沙，你已经长大了，应该从军去，不能再跟小孩子们鬼混下去，知道吗？”

“是。”

彼得卢沙虽然没有兄弟姐妹，但是他家有很多仆人，他跟这些仆人的孩子处得很好。他跟他们玩风筝、玩跳背游戏、玩鸽子，每天忙得不亦乐乎。没想到逍遥自在的日子这么快就要结束了。一定是父亲不满他这几天在鸽棚里待的

时间太久。还有，前两天父亲到他书房巡视时，发现他在做风筝，而那个法国籍的家庭教师竟在睡觉。这个倒霉的家庭教师就因此被开除了。

彼得卢沙的母亲一听“从军”更是着急，“哐当”一声，铲子掉在锅里，泪水也簌簌地掉下来。她知道“从军”这两个字所代表的意义，一则当然是服务国家，一则就是要与爱子分离了。

彼得卢沙虽惋惜欢乐时光一去不回，但有一幕美好的憧憬冲淡了别离的哀愁，那就是彼得堡近卫军的浪漫生活。美女、名驹相伴，戏院、舞会流连，还有笔挺漂亮的制服、体面忠诚的侍从——锦绣般的前程从此展开！

近卫军少校勃亲王，是彼得卢沙母亲的亲戚。由于勃亲王的帮助，他已在谢苗诺夫军团（沙皇四近卫军团之一）登记为中士了。在那个时代，贵族享有种种特权。他们从小就在军营登记，虽然过着悠闲的家庭生活，但也被视为现役军人，并且仍照年资升级，所以到了实际服役时，他们多已成为军官。

彼得卢沙的父亲格里涅夫少年时曾在米尼赫伯爵帐下服务，升到少校时就退役了。他并不是像彼得卢沙所想的，因看不惯儿子的游荡而催他去当兵，实在是因为眼看许多同僚步步高升，自己竟在世袭的田庄赋闲，心里着实不是滋味，所以希望孩子为他争一口气。

刚才他在窗口看的是“皇家年鉴”，上面登载的许多名人，有好多是他认识的。

“什么？陆军中将？……那时还是个中士哩。……得到两种勋章的骑士，想当初我们不是在一起服务吗？”

每次一翻开看时，他就这样嘀咕着。

格里涅夫考虑了几天，终于决定让彼得卢沙尽快去开创自己的事业。

出发的前夕，格里涅夫为他的儿子写介绍信，向他太太要钢笔和纸。

“别忘了，安德烈，”彼得卢沙的母亲说，“代我向勃亲王问候。并请他多多照顾我们的孩子！”

“别打搅！”格里涅夫皱紧眉头，不耐烦地反问，“我干吗写信给勃亲王？”

“你不是要写信给彼得卢沙的上司吗？”

“嗯，不错。”

“勃亲王不就是他的长官吗？”

“哼，我才不要他到彼得堡去呢——在那浮华的京城能学到什么呢？跟那些近卫军浪子在一起，简直糟蹋了宝贵的一生！我要让他过一种有意义的生活，他应该到陆军去学习，闻闻火药气味，一来可报效国家，二来升迁较快——彼得卢沙的身份证在哪里？快拿来给我！”

彼得卢沙的母亲一向对丈夫惟命是从，内心虽然老大不愿意，但听了他这一套理由，也不敢再多说，于是答应了一声“是”后，就赶快去找彼得卢沙的身份证。不一会儿，找到了，她三步并作两步地拿来，用颤抖的手递给她丈夫。

格里涅夫详细地看过后，才开始草拟信稿。

这时彼得卢沙的心烦极了，因为美梦一下子就破碎了，他想：

“父亲不让我到彼得堡，那么究竟要送我到什么地方去？可别是边区才好。”

他在一旁一眼不眨地看着挥动的笔，可是他父亲字斟句酌、一丝不苟地写，好半天工夫才算完稿。写完又誊了一

遍，才把它跟彼得卢沙的身份证一起放到信封里，然后摘下眼镜，把彼得卢沙叫到跟前：

“你带在身上，这是给我的旧同事安得列将军的。你就要在他的麾下服务，到奥伦堡去吧！”

“奥伦堡！在多么遥远的乌拉河畔！父亲真忍心呀，竟要自己唯一的儿子到那儿‘送死’。那儿经常发生战事，难道爸爸……喔，我明白了，爸爸要我为国效忠、为家争光、为己立功，我怎能推托？何况爸爸说一句是一句，谁敢反抗？”

“好。”彼得卢沙唯唯诺诺地回答。

翌日清晨，大门外停着一辆旅行篷车。

彼得卢沙的贴身老仆萨威里其已为他准备好了一切：四季衣物、日常用品，还有一包包的糖果与饼干，都放好在车里。

前一个晚上彼得卢沙的母亲已吩咐他许多事了，这时更是千叮咛万嘱咐地要他自己保重身体，并向萨威里其说：

“你是我们家最忠实的仆人，所以我才放心把这孩子交给你。你从他五岁就带他，一向辛苦，我很感谢。今后更要你多多费心，千万别让他受风着凉，日常起居的照顾上可不能有一点儿疏忽啊！彼得卢沙孩子气还很浓，有时候闹起来，请你也看在我们的面子上，不要跟他过不去，淘气时固然要训诫，可是别太凶呀。”

然后又祝福她的儿子一路顺风，前途无量。格里涅夫虽然也用好话祝福他儿子，但不像太太那样婆婆妈妈的，惜别依依中仍然是正言厉色：

“彼得卢沙，你要离家远行了，从此担负起贵族军官的责任，凡事要好自为之。服从长官，但不用花言巧语；抢功固然不好，偷懒更是糟糕，守本分，洁身自好，不要被环境



污染！”

母亲又为彼得卢沙穿上兔皮褂子，披上狐皮外套，凝视了好一会儿突然紧紧地搂住他，泪水夺眶而出，屋子里一下子变得沉默了。好不容易放开的双臂又再度拥抱住，母亲最后又握住他的双手，不断地亲吻着。彼得卢沙不知如何是好，母亲这样悲伤，千言万语也没法安慰她呀！

“妈，我走了，我会照顾自己的，绝不会让您失望，请您放心。爸，扶妈进去吧！有机会我会回来看你们的。”

“夫人，请您放心，我会好好照顾少爷的。”

萨威里其也陪着流了好多泪。最后彼得卢沙在许多仆人的欢送下跳上马车，恋恋不舍地跟大家告别了。

## 奇妙的朋友

马车疾驰在寂静的郊道上，当晚主仆俩就赶到了西姆比斯克，他们的家就是住在西姆比斯克的乡下。他们要在这里稍做逗留，以便采购一些必需用品——这当然全是萨威里其的事喽——因此，彼得卢沙他们就投宿在一家旅馆里。

第二天，萨威里其一大早就到街上买东西去了，留下彼得卢沙一个人在旅馆里。彼得卢沙越来越感到无聊，望着窗外泥泞的街道出了神，索性走出房门到各处看看。

这是一家规模不小的旅馆，有各种娱乐设备。彼得卢沙随便乱逛，不知不觉走到撞球房。那里有一位三十多岁的高个子，颇吸引他的注意。黑黑的胡髭，衔着烟斗，一看就知道是个豪迈不羁的人。这时他手中正拿着球杆撞击一个黑色的象牙球，姿态是那么优美，风度是那么潇洒，使年少的彼得卢沙不由生出了仰慕之心。

彼得卢沙渐渐发现他们那奇怪的赌法，赢的人喝杯酒，输的人就要从撞球桌下爬过。显然这漂亮人物占了上风，因为对手已爬得很吃力了，而他却喝得其乐陶陶。不久，对方竟趴在撞球桌下动弹不得，那个人不但没弯下腰去扶他一把，反而辱骂起他来：

“你这个无耻的撞球记数人，竟敢做手脚，简直是在太岁头上动土，今天总算给你一点颜色看了吧！”



看了这一幕，彼得卢沙的仰慕之心稍微低下去。但是当他转身欲退时，却被那个人“逮”住了。

“小老弟，来玩一局，如何？”

“我不会，对不起。”

“不会，真的？多可惜！”他竟以充满怜悯的目光看着彼得卢沙。

“有什么了不起！”彼得卢沙开始看不惯他那副流里流气的样子。

“哈哈，毕竟是血气方刚的年轻人，禁不起一点刺激。”哪知他并不以彼得卢沙的鄙视为意，“撞球这玩意儿诚然没什么了不起，但这世界上又有什么了不起的呢？”

彼得卢沙料想不到他会有此一问，竟愣住了，无言以对，涨红着脸羞窘万分。那个人倒满识相，眼见这年轻人害羞起来，就不再逼问他，拍着他的肩膀：

“小伙子，我没有为难你的意思。我是劝你，凡事放轻松点，不要太认真了。人生在世，不过数十寒暑，何必跟自己过不去呢？有福同享，有难同当，有乐共玩，有何不可？”

“胡说！”

“小伙子，别激动。撞球是最好的消遣，要学吗？我来教你好了。”

这个奇怪的人好像看上了彼得卢沙，存心缠定他似的，不管彼得卢沙的反应如何，仍是和颜悦色。彼得卢沙的强硬态度渐渐软化下来了。

“我等仆人买东西回来就要继续赶路了，实在没工夫跟人学。”

“哈，简单极了，包你一学就会。哦，你到哪里去？这么匆忙？”

“奥伦堡。”彼得卢沙冷淡地回答。

“当兵去了？哈，我们是同志哩。在下是名上尉，属轻骑兵团，奉命到这里来募兵。我叫祖林，三十五岁——阁下？”

彼得卢沙把自己的姓名、年龄、籍贯都告诉了他后，两人就攀谈起来，直至共进午餐。祖林很会说话，而且十分风趣。在餐桌上，讲那些军中乐事时，把彼得卢沙逗得大笑不止。午餐后，祖林又把彼得卢沙带到撞球间。

“‘养兵千日，用兵一时’，我们军人空闲的时候多，所以要找种种消遣。打仗多半一晃儿就过去，战事歇着时更加无聊。像现在的我，只好撞撞球。怎么样？下去吧！”

彼得卢沙禁不起他的一再怂恿，“上钩”了，竟跟他玩了起来。祖林也很有耐心地指导他球杆怎么拿，怎么运用，象牙球的性能及撞球规则等等，把所有技巧都一一详细为他说明。

“对，这样轻轻一击，球就落袋了。你好聪明，一学就会。有些人呆头呆脑、笨手笨脚，任凭怎么都是不会。不，我自己当初也是一样，简直不知如何出手哩，拙态毕露，笑坏了行家。玩了十几年，才懂得窍门，不过‘熟能生巧’而已。你也会的，小伙子学习精力旺盛，不出半年，一定比我强。”

“祖林兄，少来这一套吧！你知道我初出茅庐，哪能比得上你？瞧你这副身手，别说半年，我看一辈子都赶不上哩。”

“彼得卢沙，别妄自菲薄，慢慢来，一旦练精了，你就知道工夫没有白费，因为财源会滚滚而来。对，我们何不下个赌注？”

“开玩笑嘛，你知道我一定输的。”

“小老弟，别小看自己，我看你天生是个玩撞球的料子。而且撞球虽讲技巧，经验、运气也很有关系。其实，一切赌博性的玩意儿都是这样，对不对？”

“不来了，我从来不跟人家赌博。”

“别孩子气嘛！要知道，你就要成为贵族军官了，居然不敢赌博，这不是笑话吗？”

天真的彼得卢沙再度在祖林的激将法下屈服了，双方讲明以一个点数一个戈贝（俄国货币单位，即百分之一卢布）为赌注。

最初彼得卢沙不敌对手，但没多久，不但扳回了老本，还有盈余。渐渐他就上瘾了，而手气却开始转坏，使得他大为恐慌，竟建议增加赌注。

“小老弟，不要紧张，有的是机会，胜败乃兵家常事。一戈贝差不多，不能再增加了。”

“十戈贝，好不好？”

“喝点甜酒，镇定一下。我去给你倒来。”

此后彼得卢沙就在祖林殷殷劝饮之下，喝得糊里糊涂。输钱的恐惧没有了，因为他父亲给了他不少旅费，母亲临走时更私下里塞给他很多钱。刚才只是因为从未尝试过输钱的滋味，一时情急罢了。想通后，便放手去玩，何况又是跟这么一个知情识趣的老大哥玩。酒逢知己千杯少，甜酒越喝越多，话也越说越投机。

于是，刚出家门的彼得卢沙越陷越深，像一个顽童似的，因不小心碰破了一个花瓶，虽知可以修补完整，但基于某种恶作剧的心理，使得他将其拿起来砸得粉碎。

“你一共输了一百零二个卢布。”

不知玩了多久，祖林终于冒出这么一句话来。他虽然说得平淡，但在彼得卢沙听来，无异于晴天霹雳。

祖林要与他算总账了。

彼得卢沙虽然是小孩子，但半天来被祖林捧得高高的，已错觉自己是个男子汉大丈夫了。

“哦，对不起，我钱没带在身边。”彼得卢沙镇静地、谦恭地说着。

“没关系，方便的时候再还好了。啊，吃饭的时间到了。我们到餐厅去吧，我请客。”

于是祖林就把彼得卢沙连拖带拉地拥到餐厅，叫了两份大菜。彼得卢沙已被烈酒灌得满满的，没有一点胃口。祖林就自个儿大吃大喝、自斟自酌起来。祖林仍是那样谈笑风生，虽然玩了半天球，并没有丝毫倦意。他的故事、笑话怎么那么多？彼得卢沙不解地想着，但是他已没兴趣再听他胡扯下去。

“祖林，你到底是天使，还是魔鬼？祖林，你是我的知己，还是我的克星？祖林，你究竟想栽培我，还是想坑害我？”

彼得卢沙虽迷糊，神志还算清醒，渐渐地，他看清楚了祖林的真面目。在彼得卢沙的醉眼朦胧中，祖林那英俊的面孔扭曲了，那潇洒的仪态也变得庸俗了，甚至那些诙谐的话语，都变成了油腔滑调。

“哼，好一只披上羊皮的狼！克星！害人精！”

彼得卢沙真想一口唾沫吐在他脸上，但意识到自己已长大，一定要维持绅士风度，便没有轻举妄动。彼得卢沙竭力按捺满腔的怒火，稍微吃了点酒菜，随便敷衍了祖林几句。



“祖林兄，要什么再点吧，算在我账上好了。”

彼得卢沙虽已看清祖林的真面目，但由于喜当“老大”的心理，使他仍要故作大方。

“怎么好意思呢？还是由我来付，你不是尊我为兄吗？做哥哥的，还能吝啬请老弟吃一顿吗？”

祖林这只老狐狸，始终这样惺惺作态，占尽了便宜还卖乖。

“再这样客气我可要恼了。”彼得卢沙年少气盛，一再坚持。

“好，好，就算你请的。”

“哼！这才像话。”

祖林这个刚才表现得那么体贴、宛如兄长的人，现在不知怎么，全不把彼得卢沙放在眼里。看到彼得卢沙已醉醺醺地，昏昏欲睡了，竟不知适可而止，还在海阔天空地聊着，并吹嘘自己如何如何。彼得卢沙忍无可忍，再也不顾什么绅士体面了。

“对不起，失陪了，我先走一步。”

“何必那么急？慢走，我们不是谈得正高兴吗？”

祖林准是赢了钱，得意忘形，竟拉着一个疲惫欲死的醉汉啰嗦不休。彼得卢沙甩开他的手，觉得祖林实在太不识相，当初真是错把他当好人了。

“祖林兄，你自己要呆多久就呆多久吧，恕不奉陪。啊，老仆萨威里其一定早就回来了，我得赶回房去。失礼之处，下次补赎。”

祖林这时似乎良心发现，跟在匆匆离去的彼得卢沙后，搀扶着摇摇欲坠的他回房去。